

# 湛江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

## 关于注销赤坎和霞山辖区逾期6个月 未进行年度审验的普通货运车辆 的道路运输证的公告

赤坎、霞山辖区的货运业户：

根据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五十五条规定，道路运输车辆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六个月的，依法办理注销手续。现将注销的营运货车进行公告（车牌号码见附件）。被注销道路运输证的车辆禁止从事道路运输经营活动，并将道路运输相关证件上交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货运部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韩伟峰，电话：0759-3589210。

附件：申请网上公示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六个月的  
车辆（3辆）

湛江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

2026年6月1日



附件：申请网上公示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六个月的车辆（3辆）

序号	车牌号	业户名称	核定吨位	车辆类别	道路运输证号	年审日期	审验有效期	辖区
1	粤G1896挂	梁镇麒	33.8	重型平板半挂车	440800008630	2024-11-25	2025-11-30	霞山区
2	粤G45740	湛江市腾辉物流有限公司	46.0	重型半挂牵引车	440800027077	2025-01-14	2025-11-30	霞山区
3	粤G43347	湛江市腾辉物流有限公司	39.47	重型半挂牵引车	440800020854	2024-12-23	2025-11-23	霞山区